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謝依潔

電話：05-3620123#8385

電子信箱：hyc74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0021917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 (376500000A\_11002191731\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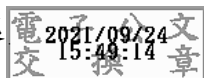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111年公務人員初等考試提報增列需用名額截止日，配合考選部作業期程延長至110年11月24日（星期三），請查照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0年9月22日總處培字第1100028122號函辦理，併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另各機關如有職務臨時出缺擬列入本項考試增列需用名額者，請先行電話聯絡本府承辦人確認增列名額狀況後，依程序報經本府核准再至該總處公務人員人事服務網（eCPA）完成填報作業，並於110年11月18日（星期四）前列印職缺報表傳真本府人事處，俾利線上轉呈該總處核定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人事處



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

110/09/27

1100006055